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076　　公司简称:乐惠国际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乐惠国际	60307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再红	胡海云
电话	0574-65832846	0574-65832846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西周镇象西机电工业园	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西周镇象西机电工业园
电子信箱	international@lehui.com	international@lehui.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40,914,900.30	1,967,735,544.38	-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1,874,973.31	754,529,542.93	7.6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85,328.60	178,990,286.31	-68.44
营业收入	431,597,349.51	428,028,507.10	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741,713.26	35,436,532.69	5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249,569.26	27,716,748.23	88.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2	4.40	增加2.7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48	56.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48	56.2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84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宁波乐惠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9	17,500,000	17,500,000	无	0
赖云来	境内自然人	12.64	9,416,201	9,025,401	无	0
黄粤宁	境内自然人	12.62	9,405,530	9,025,400	无	0
宁波乐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6.71	5,000,000	5,000,000	无	0
宁波乐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6.71	5,000,000	5,000,000	无	0
赖夏荣	境内自然人	1.41	1,050,000	1,050,000	无	0
黄东宁	境内自然人	1.41	1,050,000	1,050,000	无	0
赖光明	境内自然人	1.34	1,000,000	0	无	0
钟清	境内自然人	1.19	884,457	0	无	0
上海天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戈紫旭私募基金	其他	1.09	814,3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股东赖云来、黄粤宁为一致行动人;股东赖云来是宁波乐惠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是宁波乐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东黄粤宁是宁波乐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东赖云来和赖夏荣是兄弟关系;股东黄粤宁和黄东宁是兄弟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43,159.7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74.1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7.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224.9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8.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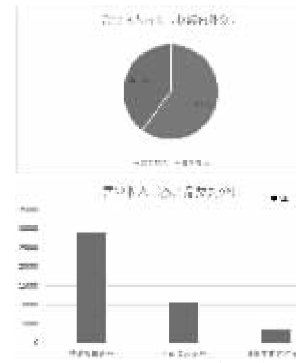

2019年,公司董事会批准德国Finnah破产,至2020年起不再并入合并报表,德国Finnah已于2020年1月进入破产程序。剔除德国Finnah影响后,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8.07%,毛利率增加1.08个百分点,期间费用减少1,565.65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41.53%(绝对额增加1,635.67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半年度	2019半年度德国Finnah	2019年半年度(剔除德国Finnah)	同比变动(剔除德国Finnah)
营业收入	43,159.73	2,867.56	39,935.29	8.07%
营业成本	30,178.61	2,022.27	28,355.62	6.43%
毛利率	30.08%	29.48%	29.00%	增加1.08个百分点
销售费用	1,073.11	279.07	1,367.08	-21.50%
管理费用	3,704.54	959.57	3,601.93	2.85%
财务费用	-132.73	0.28	1,241.56	-11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74.17	-394.85	3,938.50	4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率	12.92%	-13.77%	9.86%	增加3.06个百分点

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存货75,007.02万元,剔除德国Finnah影响同比期初增长12.54%,公司在手订单为142,709.61万元。

公司现金流良好,2017-2020年的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298.90万元、7.39万元、17,158.74万元、5,648.53万元, 年平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603.87万元。短期借款已从2019年31,524.22万元降至2020年6月的25,257.10万元,资产负债率从2019年61.55%降至2020年6月的55.80%,贷款总额的减少也使公司利息支出同比减少297.76万元,2020年上半年,叠加汇兑收益的大幅增加,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减少1,374.57万元,为公司净利润率提升做出贡献。

在疫情肆虐的情况下,2020年上半年,公司仍取得巴西喜力等大订单,为公司未来1-2年的业绩夯实了基础。随着近几年白酒装备自动化程度的提升,公司进入白酒装备领域,不仅取得了一些知名白酒企业的装备设备订单,还与中国酒业协会签署了技术研发协议,进一步提升公司白酒装备技术,快速占领和提升白酒装备市场份额。

公司募投项目进展顺利,截止6月底,生物过程装备生产项目厂房部分已顺利验收,大目湾项目正在有序推进,随着这些项目逐步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新产能将会为公司业绩做出新贡献。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变更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该准则的要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变更的主要内容: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其中,对合同价值高、建造期跨会计周期且符合建造合同条件的大型整厂系统工程和单体系统工程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收入。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新收入准则,通过"五步法"模型,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其他未变更的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作出的调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财务报表格式相关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76　　证券简称:乐惠国际　　公告编号:2020-057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宁波市象山县西周镇象西机电工业园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赖云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乐惠国际2020年半年度报告》和《乐惠国际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乐惠国际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乐惠国际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聘任胡海云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乐惠国际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9)。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四)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乐惠国际关于公司为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乐惠国际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公司全体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董事会通过的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乐惠国际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61)。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三、备查附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76　　证券简称:乐惠国际　　公告编号:2020-058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乐惠国际")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宁波市象山县西周镇象西机电工业园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乐惠国际2020年半年度报告》和《乐惠国际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乐惠国际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三)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力,履行职责。此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乐惠国际关于公司为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

表决结果:公司全体监事已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附件

1.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76　　证券简称:乐惠国际　　公告编号:2020-059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 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胡海云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胡海云先生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所需的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海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胡海云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4-65832846
传　　真:0574-65836111
电子邮箱:international@lehui.com
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西周镇象西机电工业园

特此公告。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附件:胡海云先生简历

胡海云,男,汉族,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法学专业,2013年6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4年3月取得法律执业资格证。2010年6月至2014年4月任宁波隆兴焊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法务;2014年5月至2017年8月任宁波市青湖弹性体科技有限公司法务、行政主管;2017年9月至2019年11月担任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法务。2020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法务。

证券代码:603076　　证券简称:乐惠国际　　公告编号:2020-060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为完善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拟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保险方案

1、投保人: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赔偿限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
4、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8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审批数据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条件下,办理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赔偿限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履行职责时可能引致的风险以及引发的法律责任所造成的损失,协助相关责任人员更好地履行其职责,促进公司发展。相关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力,履行职责。此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76　　证券简称:乐惠国际　　公告编号:2020-061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9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9月15日　14点 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西周镇象西机电工业园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9月15日至2020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为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赖云来、黄粤宁、申林、陈小平、宋喜会、于化和、董向阳、万财飞、吴再红、于山多、赖夏荣、黄东宁、宁波乐惠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宁波乐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乐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76	乐惠国际	2020/9/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0年9月11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西周镇象西机电工业园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法务/证券部。

4、登记办法: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以2020年9月14日下午16:00点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函为准)。

六、其他事项

1.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表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2. 公司地址: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西周镇象西机电工业园(邮政编码:315722)。
3. 联系人:吴再红
4. 电话:0574-65832846。
5. 传真:0574-65836111。
6. 邮箱地址:international@lehui.com。

特此公告。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108　　公司简称:亚盛集团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亚盛集团	60010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　杰	刘 彬
电话	0931-8857057	0931-8857057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21号15楼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21号15楼
电子信箱	ysjtdshbgs@163.com	ysjtdshbgs@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569,062,596.41	8,785,653,278.75	-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54,172,199.46	4,870,959,288.39	-0.34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53,205.53	-10,656,383.51	
营业收入	1,090,277,398.82	1,110,806,565.44	-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61,044.51	47,989,226.09	-7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80,074.54	43,347,613.17	-9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3	1.00	减少0.7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7	0.0246	-76.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7	0.0246	-76.8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6,95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57	303,121,313	0	无	0
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01	175,371,852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0	44,786,530	0	无	0
朱能顺	境内自然人	1.50	29,277,796	0	无	0
陈正忠	境内自然人	0.76	14,801,300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0	13,578,400	0	无	0
徐文江	境内自然人	0.39	7,645,251	0	无	0
庞寅	境内自然人	0.39	7,593,400	0	无	0
余波	境内自然人	0.35	6,860,000	0	无	0
广东丰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6,00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他们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2.公司未知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生产经营压力,公司紧紧围绕发展战略,紧盯工作目标,采取有效举措,全力应对,同步推进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工作,公司平稳运行。

(一)上半年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9,027.74万元, 同比减少1.85%;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16.10万元,同比减少76.74%;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8.00万元,同比减少90.36%。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856,906.26万元,较期初减少2.47%;负债总额367,686.94万元,较期初增加0.05%。

(二)持续优化产业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现有产业基础和存量资源,在"调结构、转方式、提质增效"方面取得新进展。围绕拳头产业,确定产业结构调整计划和主导作物种植计划。围绕大宗订单引入合作方,按订单配置资源,集中资源优势培育拳头产业。将辣椒产业进行剥离实行独立运营,进一步推动辣椒产业专业化发展,增强市场竞争力。着力推动马铃薯产业资源整合,打造现代农业示范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业务稳步提升,努力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保障公司农业生产,推进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三)加快科技创新,服务产业发展

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引进业内专家人才,建立研究室,树立科技服务于公司产业发展的理念,探索水肥一体化条件下自动灌施技术、沙土条件下苜蓿草提质增效技术、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的应用;推广增施有机肥、缩减地膜用量、合理施肥等土壤保育措施,重点探索在现代农业模式下新技术的应用,提升农产品品质和单位面积产值;充分进行市场需求分析,合理调整种植结构。

(四)鼓励项目争取,加强项目管理

研究国家政策方向,结合公司产业发展实际,鼓励争取国家及地方项目资金;建立公司项目储备库,选取优质项目进行申报实施;建立自列项目库,完善评审机制,对生产急需或利于提高生产效能的项目自筹资金,加快实施。强化项目管理,确保项目资金按需到位,项目实施进度与计划一致,项目建设结果达产达标。报告期内,共向各层级管理单位申报各类项目66项。

(五)着力培育市场营销平台

立足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建立终端和大宗两个渠道,探索线上线下两种模式。报告期内,在大宗原料销售方面维护好国内外已建立的销售渠道和大客户;在进出口业务方面积极开展跨境电商业务;在终端销售方面竭力打造电商直播平台,提升品牌影响力、创新价值链、推广新营销。

(六)寻求增量资源

公司积极推进走出去战略,向外争取资源,创造新的突破点。突出规模经济与经济效益的有机统一,适时有序推进土地流转项目,鼓励有条件的公司走出去流转土地。上半年已完成流转耕地1.2万亩及基地建设工作。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 简称 "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预收账款	54,141,611.50	-54,141,611.50	
合同负债		54,141,611.50	54,141,611.50
项 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预收账款	29,630,540.65	-29,630,540.65	
合同负债		29,630,540.65	29,630,540.65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亚盛集团　　公告编号:2020-046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21号公司14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克恕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交全体董事、监事,会议以现场表决和传真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参加董事 9 人。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贷款担保的议案》。

详见同日公告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贷款担保的公告》(临2020-047)。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公告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0-048)。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 :亚盛集团　　编号:临2020-047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肃亚盛农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甘肃亚盛亚美特节水有限公司、甘肃兴农辣椒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甘肃亚盛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肃亚盛好食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拟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7,000 万元的贷款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为以下全资子公司的贷款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7,000万元的担保。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贷款担保额度(人民币、万元)	担保期限(年)
1	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5,000	1
2	甘肃亚盛农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
3	甘肃亚盛亚美特节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
4	甘肃兴农辣椒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
5	甘肃亚盛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7,000	1
6	甘肃亚盛好食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5,000	1
	合　计		97,000	

其中:1.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担保额度为17,000万元(含17,000万元),期限一年(该担保额度包括其子公司:甘肃天润薯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大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山丹县芋兴粉业有限责任公司);同时本公司同意薯业集团向其上述三家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担保额度包含在17,000万元范围内。

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好食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担保额度为35,000万元(含35,000万元),期限壹年(该担保额度包括其子公司:甘肃亚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敦煌市敦垦果品有限责任公司),同时本公司同意好食邦集团向其上述两家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担保额度包含在35,000万元范围内。

以上担保事项的具体担保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二)公司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贷款担保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11(三)条的规定: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最近一期经审计财务报表数据显示,兴农辣椒公司、薯业集团、好食邦集团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上述三家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曹勇,注册资本:壹亿元整;营业范围:啤酒花及啤酒大麦种植、收购、加工、销售;啤酒花颗粒及浸膏加工、销售;纸箱生产、销售;高科技农业新技术、农业新产品开发、加工。

截止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该公司总资产47,563.41万元,负债总额30,180.72万元,净资产17,382.70万元,资产负债率63.45%;2019年度营业收入9,822.24万元,净利润1,205.98万元。

2.甘肃亚盛农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新军,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营业范围: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文化办公用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预包装食品、纸制品、床上用品、服装鞋帽、照明电器、化工原料及产品、体育用品、生鲜果蔬、农产品、副产品、种子、饲料、农用机械、农具、农用地膜、化肥、有机肥的批发零售;农业信息咨询、农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瓜果蔬菜、农作物、花卉苗木的种植、收购及销售;家禽养殖及销售;农机服务;园林绿化、园林技术服务;草坪、盆景的培育及销售;农药的批发零售。

截止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该公司总资产14,937.12万元,负债总额9,877.72万元,净资产5,059.40万元,资产负债率66.13%;2019年度营业收入8,388.85万元,净利润160.11万元。

3.甘肃亚盛亚美特节水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宗国,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整;营业范围:节水灌溉标准及人饮用水标准的各类管材、型材、板材、配套管件、过滤系统、施肥系统及滴灌管(带)的生产、销售、设计和安装;节水材料的研发及循环利用;各类水泵、阀门、喷灌设备及自动化系统的销售、设计、技术咨询、安装及售后服务;承包各类水利水电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水利和节水项目的投资及技术改造。

截止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该公司总资产37,672.80万元,负债总额22,993.62万元,净资产14,679.18万元,资产负债率61.04%;2019年度营业收入4,035.32万元,净利润-884.95万元。

4.甘肃兴农辣椒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柯荫,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整;营业范围:国家规定的农副产品经营;农副产品种植、收购、批发、零售、销售、进出口;辣椒的初级加工,深加工;瓜菜、油料、花卉、孜然等种子零售、代销;提供与农业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咨询服务;机械经营租赁;其他农业专业及辅助服务。

截止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该公司总资产29,878.88万元,负债总额21,510.93万元,净资产8,367.96万元,资产负债率71.99%;2019年度营业收入22,839.41万元,净利润213.77万元。

5.甘肃亚盛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杨璞,注册资本:壹亿元整;营业范围:农业新技术研发、推广;马铃薯、菊芋、蔬菜、水果种植;化肥、地膜、农用机械及配件、农具、初级农产品、植物淀粉销售。

截止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该公司总资产31,689.83万元,负债总额26,998.79万元,净资产4,691.04万元,资产负债率85.20%;2019年度营业收入15,735.98万元,净利润262.54万元。

6.甘肃亚盛好食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高俊平,注册资本:壹亿壹仟万元整;营业范围:农用地膜、化肥的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文化办公用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预包装食品、纸制品、床上用品、服装鞋帽、照明电器、化工原料及产品、体育用品、初级农产品的销售。

截止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该公司总资产81,968.10万元,负债总额76,214.47万元,净资产5,753.63万元,资产负债率92.98%;2019年度营业收入44,461.69万元,净利润-866.85万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由于担保合同要到实际贷款时与贷款合同一并签署,因此具体担保内容和形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被担保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其获得银行借款资金,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

目前,公司未向其他关联方提供任何担保,也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谨慎控制担保风险,保障公司的资产安全。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经出席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审议通过。本次担保行为主要是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并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我们同意该项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136,200万元。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上述6家公司财务报表;
3.上述6家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亚盛集团　　公告编号:2020-048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9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9月18日　14点 30分

召开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21号本公司1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9月18日至2020年9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加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增选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	关于增选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4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贷款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3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4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分别于2020年7月28日、2020年8月13日、2020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08	亚盛集团	2020/9/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凡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法人单位证明(受委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授权委托书)于2020年9月17日9:00 至11:30 、14:30 至16:30在公司证券法务部进行登记,或用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委托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由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自理,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联系人:王　杰　　刘　彬
3.联系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21号15楼证券法务部
4.联系电话:0931—8857057　　传 真:0931—8857057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9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增选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增选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4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贷款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